

证券代码：837777

证券简称：中山爱科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中山爱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18 日上午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777	中山爱科	2024年7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凯扬律师事务所，薛凯扬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号德仲广场2幢4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从会议召开情况，对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方面对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并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发展需要，公司管理层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2023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七）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0）。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山爱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九）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已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继续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机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7 月 18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 号德仲广场 2 幢 402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小玲 联系电话：0760-88821226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山爱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中山爱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山爱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